

歷史重大訊息

本資料由 (上櫃公司) 6469 大樹 公司提供

序號	11	發言日期	114/02/27	發言時間	19:23:20
發言人	盧山峰	發言人職稱	副總經理	發言人電話	03-4333123
主旨	公告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召開114年股東常會				
符合條款	第 17 款	事實發生日	114/02/27		
說明	<p>1.董事會決議日期:114/02/27</p> <p>2.股東會召開日期:114/05/29</p> <p>3.股東會召開地點:桃園市桃園區復興路186號17樓</p> <p>4.股東會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視訊輔助股東會/視訊股東會，請擇一輸入):實體股東會</p> <p>5.召集事由一、報告事項:</p> <p>(一)113年度營業狀況報告。</p> <p>(二)113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p> <p>(三)113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p> <p>(四)113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情形報告。</p> <p>(五)本公司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報告。</p> <p>(六)本公司轉換公司債執行情形報告。</p> <p>6.召集事由二、承認事項:</p> <p>(一)113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p> <p>(二)113年度盈餘分派案。</p> <p>7.召集事由三、討論事項:</p> <p>(一)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p> <p>(二)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p> <p>(三)擬辦理私募普通股及/或私募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案。</p> <p>8.召集事由四、選舉事項:無。</p> <p>9.召集事由五、其他議案:無。</p> <p>10.召集事由六、臨時動議:不適用</p> <p>11.停止過戶起始日期:114/03/31</p> <p>12.停止過戶截止日期:114/05/29</p> <p>13.其他應敘明事項:</p> <p>(1)依據公司法第172條之1規定，本公司受理持股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書面提</p>				

案之期間自114年03月21日起至114年03月31日止，凡有意提案之股東應於114年03月31日17時前送達；受理處所為本公司財務部(地址:桃園市桃園區復興路186號18樓)

(2)員工認股權停止執行、本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及國內第一次私募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停止轉換期間為114年03月31日起至114年05月29日止，債券持有人如擬申請轉換，最遲應於114年03月27日向往來證券商辦理轉換手續。

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由本系統對外公佈，資料如有虛偽不實，均由該公司負責。